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輔導員 陳雅惠

電話：05-3620123#8933

電子信箱：may0626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1402571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五 (376500000A_114025719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2026台灣燈會在嘉義-全國花燈競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貴部協助轉知各公私立大專院校報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2026台灣燈會」交通部觀光署與本府業務分工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競賽組別及重要時程摘述如下：

(一)競賽組別：親子組(國小、幼兒園)、國中組、高中職組、大專社會組及機關團體組。

(二)競賽主題：創作參考元素包含馬年生肖、智慧城市、產業科技、多元文化、族群共融、年輕城市、宮廟慶典、觀光特色、美食文化等為主軸發想創作，另可呼應SDGs永續發展目標，結合淨零排放融入燈藝創作，鼓勵學校結合嘉義在地特色與文化，自由創作。

(三)網路報名時間：自114年10月20日(星期一)至114年11月20日(星期四)止，逾期或以其他方式報名者，概不受



理。

(四)報名資料修改與成品圖檔上傳：114年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截止。

(五)報名確認單核章上傳：：114年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截止。

(六)收件時間：115年2月23日（星期一）至2月25日（星期三），每日9時起至15時止，凡逾時送件或未預先報名者，不得參加競賽。

(七)評審日期：115年2月26、27日（星期四、五）。

三、獎勵辦法：各組錄取特優、優等、甲等及佳作，其錄取名額及評分標準如下：

(一)特優：至多6名(95分以上)，其中含燈王1名(由特優作品中遴選1名)。

(二)優等：至多8名(90分以上)。

(三)甲等：至多10名(85分以上)。

(四)佳作：若干名(80分以上)。

(五)各獎項錄取件數，由評審委員會決議之，未達評分標準者從缺。

四、作品規格請自行參閱「2026台灣燈會在嘉義-全國花燈競賽」實施計畫。

五、旨揭計畫請逕至「嘉義縣教育資訊網-最新消息」下載
(<http://www.cyc.edu.tw/>)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終身學習科

